

長庚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規則

105.5.26 104 學年度第 2 次圖書諮詢委員會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校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，為便利讀者於閉館時段歸還圖書及視聽資料，於本館兩側（工院、管院）門口設置還書箱，並訂定還書箱使用規則。
- 第二條 還書箱使用僅限本館閉館時間，開館時間內請親至借還書櫃檯歸還。
- 第三條 本館於開館日上午處理還書箱內圖書及視聽資料，一律將還書日設定為前一開館日，逾期歸還所產生之滯還金，系統將自動核計。
- 第四條 本館兩側（工院、管院）還書箱皆可歸還本校及長庚醫院各院區之圖書，若需歸還圖書附件光碟及視聽資料（如：錄影帶、錄音帶、CD、VCD、DVD...等，但不含長庚醫院圖書館的視聽資料），請至管院門口還書箱的第一層（CD-ROM）歸還。若因誤投，造成資料損壞，需自負賠償責任。
- 第五條 圖書投入還書箱，務請一次一本、將書脊朝下小心投入。
- 第六條 無法投入之大型圖書、污損、受潮或其他有須館員當面處理之圖書及視聽資料，請於開館時間親至流通櫃檯歸還。
- 第七條 若還書箱已滿，請勿再投入或任意置於還書箱外。
- 第八條 實際歸還圖書及視聽冊（件）數以本館點收為憑，未點收前，可借閱之圖書及視聽冊（件）數以本館系統之紀錄為依據。
- 第九條 投入還書箱之圖書及視聽資料，請於次一工作日，連上本館網頁查詢個人借閱紀錄，以確認還書手續是否完成。
- 第十條 請勿將飲料、食物或其他物品擲入還書箱，如經查獲，一律依本校相關規定議處。若造成圖書資料損壞，需負賠償責任。
-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圖諮會議通過後呈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